



纪念版

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



国史要义

柳诒徵 著



创于1897

商务印书馆

The Commercial Press

2017年·北京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国史要义/柳诒徵著. —北京:商务印书馆,2017
(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:120周年纪念版)
ISBN 978-7-100-15266-2

I. ①国… II. ①柳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史评
IV. ①K2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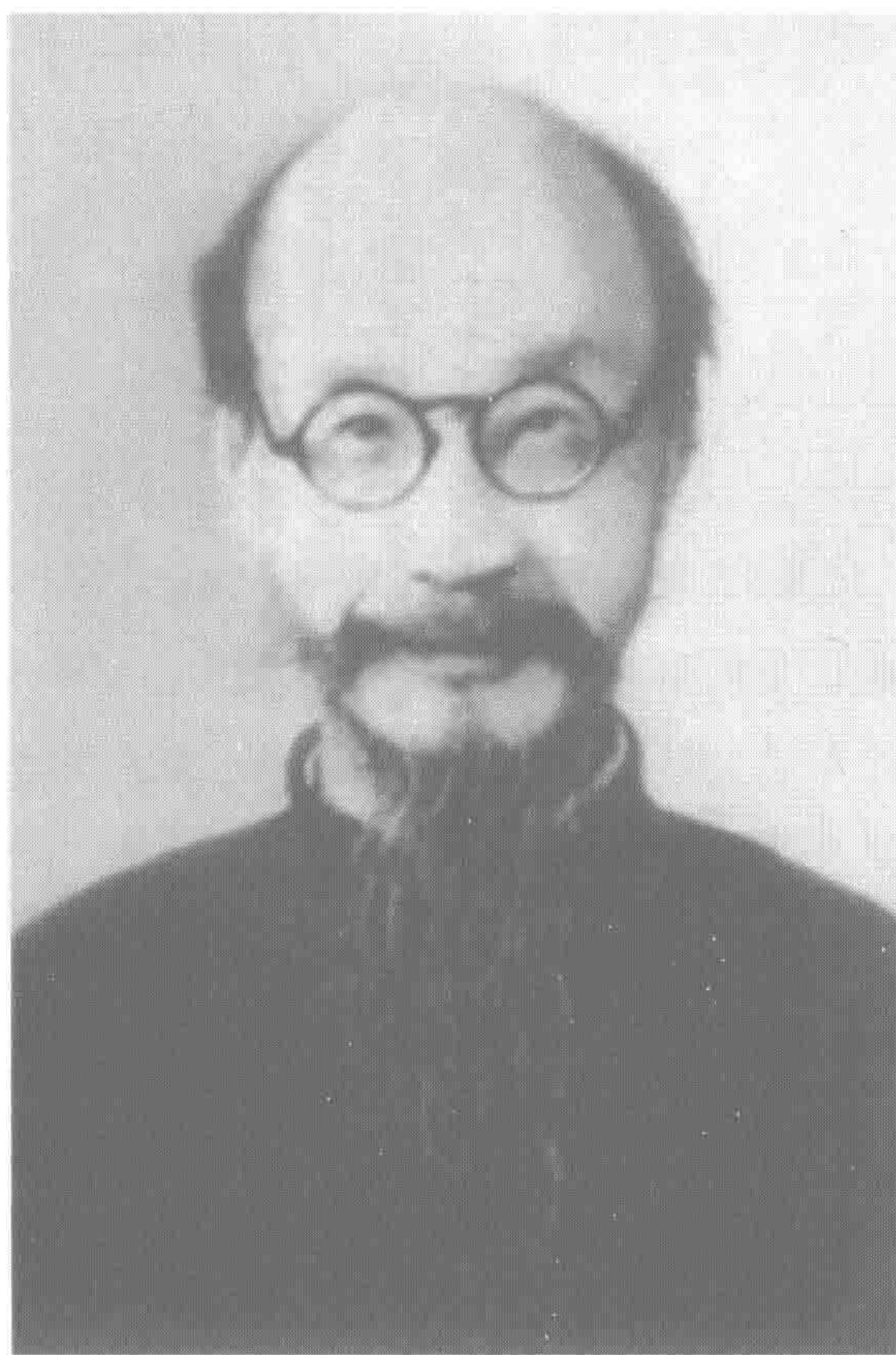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19072号

权利保留,侵权必究。

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
(120周年纪念版)
国史要义
柳诒徵 著

商务印书馆出版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)
商务印书馆发行
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
ISBN 978-7-100-15266-2

2017年12月第1版 开本710×1000 1/16
2017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21¼ 插页1
定价:110.00元



柳诒徵
(1880—1956)

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

(120 周年纪念版)

出版说明

商务印书馆自 1897 年始创,以“昌明教育,开启民智”为宗旨,于建馆翌年便出版了《马氏文通》,这部学术经典既是中国学术现代化的标志之一,也开启了商务印书馆百年学术出版的序幕。

其后,商务印书馆一直与中华现代学术相伴而行,出版了大批具有鲜明原创精神并富于学术建树的经典著作,诸多开山之著、奠基之作都是在本馆首次问世。这些学术经典的出版,使本馆得以引领现代学术发展,激动社会思想潮流,参与民族新文化的构筑,也分享中国学界的历史荣光。

1949 年以后,本馆虽以选译世界学术名著、编纂中外辞书为侧重,但原创学术著作的出版从未止步。2009 年起,我馆陆续出版“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”,全面整理中华现代学术成果,深入探寻现代中国的百年学脉。

丛书收录上自晚清下至 1980 年代末中国原创学术名著(包括外文著作),以人文社会科学为主,涵盖文学、历史学、哲学、

法学、政治学、经济学、社会学、教育学、地理学、心理学、科学史等众多学科。意在辨章学术,考镜源流,收录各学科学派的名家名作,展现传统文化的新变,追溯现代文化的根基。丛书立足于精选、精编、精校,冀望无论多少年,皆能傲立于书架,更与“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”共相辉映,昭示中华学术与世界学术于思想性和独创性上皆可等量齐观,为中国乃至东方学术在世界范围内赢得应有的地位。

2017年2月11日,商务印书馆迎来了120岁的生日。为纪念本馆与中华现代学术风雨同行的这段历程,我们整体推出“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”120周年纪念版(200种),既有益于文化积累,也便于研读查考,同时向长期支持丛书出版的诸位学界通人致以感激和敬意。

“新故相推,日生不滞。”两个甲子后的今天,商务印书馆又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节点上。传承前辈的出版精神,迎接时代的新使命,且行且思,我们责无旁贷。

商务印书馆编辑部

2017年11月

凡 例

一、“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”收录晚清以迄20世纪80年代末,为中华学人所著,成就斐然、泽被学林之学术著作。入选著作以名著为主,酌量选录名篇合集。

二、入选著作内容、编次一仍其旧,唯各书卷首冠以作者照片、手迹等。卷末附作者学术年表和题解文章,诚邀专家学者撰写而成,意在介绍作者学术成就,著作成书背景、学术价值及版本流变等情况。

三、入选著作率以原刊或作者修订、校阅本为底本,参校他本,正其讹误。前人引书,时有省略更改,倘不失原意,则不以原书文字改动引文;如确需校改,则出脚注说明版本依据,以“编者注”或“校者注”形式说明。

四、作者自有其文字风格,各时代均有其语言习惯,故不按现行用法、写法及表现手法改动原文;原书专名(人名、地名、术语)及译名与今不统一者,亦不作改动。如确系作者笔误、排印舛误、数据计算与外文拼写错误等,则予径改。

五、原书为直(横)排繁体者,除个别特殊情况,均改作横排简体。其中原书无标点或仅有简单断句者,一律改为新式标

点,专名号从略。

六、除特殊情况外,原书篇后注移作脚注,双行夹注改为单行夹注。文献著录则从其原貌,稍加统一。

七、原书因年代久远而字迹模糊或纸页残缺者,据所缺字数用“□”表示;字数难以确定者,则用“(下缺)”表示。

目 录

史原第一	1
史权第二	24
附：汉之尚书	46
史统第三	65
史联第四	87
史德第五	108
史识第六	138
史义第七	168
史例第八	210
史术第九	248
史化第十	280
 柳诒徵先生学术年表	贾浩 310
揭开“现代”的遮蔽，走向对传统理解的澄明	向燕南 316

史原第一

史之初兴,由文字以记载,故世称初造文字之仓颉、沮诵为黄帝之史。

《世本》:沮诵、苍颉作书。宋衷曰:黄帝之世,始立史官,苍颉、沮诵居其职。(《初学记》)为黄帝左右史。

纪述事迹,宣明时序,推迁之久,历数以兴,故世亦称羲和、大挠之伦为黄帝之史。

《世本》:黄帝使羲和占日,常仪占月,臾区占星气,伶伦造律吕,大挠作甲子,隶首作算数。容成综此六术,著调历。(《史记·历书·索隐》)宋衷曰:皆黄帝史官也。(《左传序疏》)

盖先有创作,而后人追溯而锡之职名,非当部族初兴之时,已有史官也。然经籍论文字历数之用,皆重在施教教民。

《易·系辞》:上古结绳而治,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,百官以治,万民以察。

《说文序》：黄帝之史仓颉，见鸟兽蹄迒之迹，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，初造书契。百工以义，万品以察。

《尧典》：钦若昊天，敬授人时。

则凡民众之需要，皆恃部落酋长左右疏附者之聪明睿知以启之，而后凡百事为，乃有所率循而不紊。民之所仰，职有所专，由是官必有史。而吾国之有史官乃特殊于他族。《说文》释“史”字曰：“史，记事者也。”是为通义。吾国与他族之史，皆记事也。《周官》释史曰：“史掌官书以赞治。”此为吾史专有之义。由赞治而有官书，由官书而有国史。视他国之史起于诗人，学者得之传闻，述其轶事者不同。世谓吾民族富于政治性，观吾史之特详政治及史之起原，可以知其故矣。

《周官》：宰夫掌百官府之征令，辨其八职。六曰史掌官书以赞治。

国产多竹，编削为书，可执可记，可阁可藏。是亦异于他族，而言史原者所宜究也。《王制》曰：太史执简记。《国语》曰：右执鬼中。皆执竹也。与竹并用者，亦有木版，曰方。《聘礼记》曰：百名以上书于策，不及百名书于方。《中庸》曰：文武之政，布在方策。《周官》：司书掌邦中之版。木版固与竹简并用，然以其不利于编排，故用竹为多。編集竹片，则名曰册。重要之册，以丌阁藏，则名曰典。司此要籍，因亦曰典。

《说文》：典从册在丌上，尊阁之也。

古史孔多，唐虞时已有五典。史克述《虞书》慎徽五典。（《左传·文公十八年》）《皋陶谟》称五典五惇。是唐虞之前，已有若干典也。五惇之义，自来未析，稽之《内则》，盖古有惇史，记载长老言行。《皋陶谟》所谓五典五惇，殆即惇史所记善言善行可为世范者。故历世尊藏，谓之五典五惇。史所记，谓之五惇，犹之宋元史官所编之书，谓之宋史、元史矣。

《内则》：凡养老，五帝宪，三王有乞言。五帝宪，养气体而不乞言，有善则记之为惇史。（吾史注重嘉言懿行，盖自惇史以来即然。）三王亦宪，既养老而后乞言，亦徵其礼，皆有惇史。

典册相承，历世滋多。周公诰多士曰：“惟尔知：惟殷先人有册有典。”吾史首《尧典》，固即夏商相传之典矣。史典旧典，通知程式，记事命官，必资史以作册。《周书·克殷》载尹佚筮，《洛诰》曰：王命作册，逸祝册。世存金文，亦多本史册。史册之积累者，不知凡几。今所传诵，特选择宝藏亿万中的一二耳。第竹简短狭，不能多书，一简裁二十许字。记事尚简，实缘限于工具，故必扼要而言，或为综述之语。今人以他国古代诗歌繁衍，或近世史传详赡，病吾古史之略，至诋《春秋》为账簿式，不足称史书者，皆未就古人用竹简之时代着想。即刘氏《史通》谓叙事之工者，以简要为主，推本《尚书》寡事，《春秋》省文，亦未能说明其所以寡事省文之原也。古史官之可考者，盖始于虞之伯夷。

《大戴记·诰志》：丘闻周太史曰：政不率天，下不由人。则凡事易坏而难成。虞史伯夷曰：明，孟也。幽，幼也。雌雄

迭兴，而顺至正之统也。（孔广森曰：引之言率天之事。）

孙星衍《尚书今古文注疏·皋陶谟疏》：史公云：禹、伯夷、皋陶相与语帝前。经文无伯夷者。《大戴礼·诰志篇》子引虞史伯夷曰：明，孟也。幽，幼也。以解幽明庶绩咸熙。是伯夷为虞史官。史迁以皋陶方祗厥叙，及夔曰戛击鸣球至庶尹允谐，为史臣叙事之文，则即伯夷所述语也。

夏商之史，相传有终古及向挚，皆掌图法。

《吕氏春秋·先识》：夏桀迷惑，太史令终古出其图法，执而泣之。殷纣迷惑，内史向挚载其图法，出亡之周。

《酒诰》称太史友、内史友，足证商代有太史、内史诸职。第其职务不可详。考周之史官若史佚、辛甲之伦，皆开国元老，史官地位特尊，故设官分职，视唐虞夏商为多，而其职掌又详载于《周官》。自《隋志》以来，溯吾史原，必本之周之五史。惟后世囿于史官但司记注撰著，初不参加当时行政，故于《周官》五史之职掌，若与史书史学无关，但知溯职名所由来，而不悟政学之根本。实则后史职权，视周代有所减削而分析，而官书史体，及其所以为书之本，皆出于周也。

《周官·春官宗伯》序官：太史下大夫二人，上士四人，小史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府四人，史八人，胥四人，徒四十人。内史中大夫一人，下大夫二人，上士四人，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府四人，史八人，胥四人，徒四十人。外史上士四

人，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胥二人，徒二十人。御史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其史百有二十人（此句特殊，载明其史，且载于府之上），府四人，胥四人，徒四十人。

又，太史掌建邦之六典，以逆邦国之治，掌法以逆官府之治，掌则以逆都鄙之治。凡辨法者考焉，不信者刑之。凡邦国都鄙及万民之有约剂者藏焉，以贰六官。六官之所登，若约剂乱，则辟法，不信者刑之。正岁年以序事，颁之于官府及都鄙，颁告朔于邦国。闰月，诏王居门终月。大祭祀，与执事卜日。戒及宿之日，与群执事读礼书而协事。祭之日，执书以次位常，辨事者考焉，不信者诛之。大会同朝覲，以书协礼事，及将币之日，执书以诏王。大师，抱天时，与太师同车。大迁国，抱法以前。大丧，执法以莅劝防，遣之日，读誅，几丧事考焉。小丧，赐谥。凡射事，饰中舍算，执其礼事。

又，小史掌邦国之志，奠系世，辨昭穆，若有事，则诏王之忌讳。大祭祀，读礼法，史以书叙昭穆之俎簋。大丧、大宾客、大会同、大军旅，佐太史。凡国事之用礼法者，掌其小事。卿大夫之丧，赐谥读誅。

又，内史掌王之八枋之法，以诏王治。一曰爵，二曰禄，三曰废，四曰置，五曰杀，六曰生，七曰予，八曰夺。执国法及国令之贰，以考政事，以逆会计。掌叙事之法，受纳访，以诏王听治。凡命诸侯及孤卿大夫，则策命之。凡四方之事书，内史读之。王制禄，则赞为之，以方出之。赏赐亦如之。内史掌书王命，遂贰之。

又，外史掌书外令，掌四方之志，掌三皇五帝之书，掌达书名于四方。若以书使于四方，则书其令。

又，御史掌邦国都鄙及万民之治令，以赞冢宰。凡治者受法令焉，掌赞书，凡数从政者。

总五史之职，详析其性质，盖有八类。执礼，一也。掌法，二也。授时，三也。典藏，四也。策命，五也。正名，六也。书事，七也。考察，八也。归纳于一则曰礼。五史皆属春官宗伯。春官为典礼之官，即《尧典》之秩宗。伯夷以史官典三礼，其职犹简。故宗伯与史不分二职。历夏商至周，而政务益繁，典册益富，礼法益多，命令益夥，其职不得不分。然礼由史掌，而史出于礼。则命官之意，初无所殊。上溯唐虞，下及秦汉，官制源流，历历可循。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：奉常，秦官，掌宗庙礼仪，属官有太史令丞。景帝更奉常为太常，后汉因之，太史仍属太常。此非本于《周官》五史之隶春官宗伯欤！

于此有最宜注意之一事，即《曲礼》述古官制，太史与太宰，同为天官，典司六典。与五官之典司五众者，显有司天与治人之分。而《周官》则冢宰为天官，太史属春官，皆为治人事之官也。

《曲礼》：天子建天官，先六大，曰大宰、大宗、大史、大祝、大士、大卜，典司六典。天子之五官，曰司徒、司马、司空、司士、司寇，典司五众。

推迹初民，震耀于自然现象，祷祈祭祀，最归仰于神明。故宗祝卜史，皆司天之官。而所谓太宰者，实亦主治庖膳，为部落酋长之下之总务长。祭祀必有牲牢，故宰亦属天官。《曲礼》所述，盖邃古之遗闻，距周已久远矣。颛顼以来，绝地天通，司天者渐趋重于

司人。观《楚语》观射父述天地神明类物之官之演变可见。其中论宗之职,以能知牺牲之物而又心率旧典者为言,足知宗与宰史之联系。

《楚语》:观射父曰:古者民神不杂。使名姓之后,能知四时之生,牺牲之物,玉帛之类,采服之仪,彝器之量,次主之度,屏摄之位,坛场之所,上下之神,氏姓之出,而心率旧典者为之宗。

舜命伯夷典三礼,即以其心率旧典也。《吕刑》述命重黎绝地天通之后,称伯夷降典,折民惟刑,在禹平水土、稷降播种之上。知伯夷所典之礼之中,已有法制刑章,而非徒专治祭祀矣。马融释三礼,为天神地祇人鬼之礼。郑玄易之曰:天事、地事、人事之礼也。义各有当。最古之礼,专重祭祀,历世演进,则兼括凡百事为。宗史合一之时已然,至周则益崇人事。此宗与史古为司天之官,而后来为治人之官之程序也。

古之宰为天官也,与史联事。周之冢宰为天官也,仍与史联事。盖部落酋豪之兴,必倚一人副之以综百务,又必倚一人随之以记所为。于是总务长与秘书长之两员,为构成机关必不可少之职务。相沿既久,而史与相乃并尊。相综百务,史司案牒,互助相稽,以辅首领。故虽由司天者演变而治人事,其联系不可变也。周之六官,惟宰握典法则柄全权,其他百僚,不能相抗,惟史所掌,与宰均衡。虽宰之所属,如小宰司会司书,亦掌典法则之贰,但小宰等仅以助长官之本职,非相考察也。五史之职则全部官书咸在,据之以逆以考以辨以赞,非司会司书之比。宰及百官,不能紊法违章,

实由于此。行政妙用,基于累世之经验,非一时一人凭理想而制订也。

《大戴记》曰:德法者,御民之銜勒也。吏者,辔也。刑者,筴也。天子御者,内史太史左右手也。古者以法为銜勒,以官为辔,以刑为筴,以人为手。故御天下数百年而不懈堕。又曰:是故天子御者,太史内史左右手也。六官亦六辔也。天子三公,合以正六官,均五政,齐五法,以御四者,故亦惟其所引而之。(《盛德篇》)此解释周官史职,最为精卓。古之有史,非欲其著书也,倚以行政也。然倚史以行政,而又属之春官,不为天子私人,其秩亦止中下大夫,而非公卿。虽得考察冢宰及百官,而必守礼奉法,有宗伯以临之,有冢宰以统之。尊卑总别之间,所以能得设官之利而无其弊也。

古制既明,史原乃有可考。史官掌全国乃至累世相传之政书,故后世之史,皆述一代全国之政事。而尤有一中心主干,为史法、史例所出,即礼是也。传称韩宣子适鲁,观书于太史氏,见《易》、《象》与《鲁春秋》,曰:周礼尽在鲁矣。吾乃今知周公之德与周之所以王也。(《左传》昭公二年)此《春秋》者,鲁史官相传之书,尚非孔子所修者。然已非泛泛记事之书。其所书与不书,皆有以示礼之得失。故韩起从而叹之。使为普通书记所掌档案,他国皆有,韩起何必赞美?故世谓古者止有书记官之史,而无著作家之史,必至汉魏以来始有著作家之史者,正坐不知此义也。古史浩繁,人难尽阅,掌档案者,既有全文,必为提要。苟无提要,何以诏人?故史官提要之书,必有定法,是曰礼经。《左传》隐公七年春滕侯卒,不书名,未同盟也。凡诸侯同盟,于是称名,故薨则赴以名,告终称嗣也,以继好息民,谓之礼经。杜预谓此言凡例,乃周公所制礼经也。